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但已经董事会独立审核委员会审阅通过。

公司董事长宋建明先生、财务总监宋飞女士及财务部部长陈静女士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	3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四、董事会报告	6
五、重要事项	10
六、财务报告	13
七、备查文件	1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情况介绍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洛阳玻璃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英文缩写：LYG)

2、公司法定代表人：宋建明

3、公司董事会秘书：宋飞

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86-379-63908507

传真：86-379-63251984

电子信箱：lbjtsf@163.com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克峰

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86-379-63908629

传真：86-379-63251984

电子信箱：lyz kf@163.com

4、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邮政编码：471009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zhglb.com>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登载半年度报告指定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电子信箱：gfdmc@clfg.com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6、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0876

股票简称：洛阳玻璃

H股——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1108

股票简称：洛阳玻璃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未经审计）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减（%）
总资产	1,438,947,694.36	1,439,514,723.66	-0.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88,971,959.32	115,555,651.36	6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3779	0.2311	63.5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4,965,745.54	12,705,791.08	不适用
利润总额	67,787,042.17	13,045,809.14	41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416,307.96	3,543,259.99	197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2,254.28	3,335,904.33	-68.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68	0.0071	1967.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21	0.0067	-68.6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468	0.0071	1967.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2	3.71	增加 44.5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07,475.34	-20,396,146.16	209.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262	-0.0408	209.31
注 1	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股本并无发生变化。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41,733.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5,362.23
债务重组损益	864,044.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35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6,451.58

所得税影响额	-485,185.61
合计	72,364,053.68

3、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国内会计准则	境外（国际）会计准则
净利润	73,416,307.96	99,310,062.61
净资产	188,971,959.32	162,707,542.08
差异说明	<p>主要差异原因为：</p> <p>1、由于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中列示的土地使用权包含有控股公司无偿划拨的土地经评估增值部分，即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而在国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中采用成本计量模式列示，即国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列示这部分土地的成本是零成本，因资产成本计量模式差异造成成本差异，也因此造成摊销的差异。如此，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将土地成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评估增值，而国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则采用成本模式不确认评估增值，即不在股东权益或其它项目确认评估增值。</p> <p>由于本年度公司处置位于唐宫中路9号土地使用权，故归属母公司净资产差异趋于缩小。</p> <p>2、由于中国会计准则要求追溯调整对子公司超额亏损由少数股东按出资比例分担的部分。但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对上述子公司超额亏损由少数股东按出资比例分担的部分采用未来适用法，对期初数据不进行追溯调整。超额亏损的会计准则差异导致归属母公司净资产差异--21,521,930.15元。</p>	

二、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无变动。

(二) 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股东总数共计27,257户，其中H股股东53户，A股股东27,204户。

(三)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49.60%	248,012,998	0	无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80%	159,018,242	0	质押 159,018,242
李茹	境内自然人	0.130%	648,000	0	未知
方彩霞	境内自然人	0.120%	598,805	0	未知
陈宏	境内自然人	0.117%	582,614	0	未知
刘永胜	境内自然人	0.101%	503,037	0	未知
梁丽	境内自然人	0.092%	460,000	0	未知

刘笑萍	境内自然人	0.091%	453,500	0	未知
赵玉梅	境内自然人	0.085%	424,672	0	未知
陈荔航	境内自然人	0.077%	383,000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48,012,9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9,018,242		人民币普通股		
李茹	6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方彩霞	598,805		人民币普通股		
陈宏	582,614		人民币普通股		
刘永胜	503,037		人民币普通股		
梁丽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笑萍	4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玉梅	424,672		人民币普通股		
陈荔航	3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它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是代理客户持股，本公司未接获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任何单一 H 股股东持股数量有超过本公司总股本 10%或以上的股份公司。

2、除上述披露之外，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根据香港之《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任何其它人士在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持有淡仓的任何记录；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接获接获监事卢俊峰先生的辞职信，卢先生自愿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自 2011 年 4 月 18 日起生效。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行政总裁或其它高级管理人员拥有的本公司股本权益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或行政总裁或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中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概无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权益或淡仓。

四、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上半年，本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中建材玻璃公司和洛玻集团的支持和帮助下，克服了浮法玻璃市场低迷、原燃材料价格高企、人力资源整合员工思想波动等诸多不利因素，围绕实现年度目标任务，实施精细化管理，挖掘内部潜力；抓好两头市场，捕捉有利商机；加强工艺技术管理，稳定生产；加快本部搬迁及资产处置进度；加强内部控制，提高抗风险能力，夯实发展基础；稳健实施人力资源整合，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摆脱企业发展羁绊。使公司生产经营保持平稳运行，实现了盈利。

1、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的同比变动情况，说明引起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

(1) 营业收入 51677.6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3%。

(2) 营业亏损 496.5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利润 1767.15 万元。虽然公司本报告期三项费用较去年同期降低 24.70%，但是由于本报告期大宗原燃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成本上升较大，从而使得产品利润下降，最终增加了营业亏损。

(3) 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1923.6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取得土地收储收益及部分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浮法玻璃	469,603,479.36	20.80	427,409,122.78	40.00	8.99	同比降低 12.47 个百分点
硅砂	13,393,134.23	-10.69	6,692,377.37	-9.40	50.03	同比降低 0.71 个百分点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	474, 896, 421.2	20.04
出口	8,100,192.39	-0.27

4、报告期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利润构成发生了重大变化，说明如下：

(1)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65.85%，主要原因是公司享受六家银行的免息政策。

(2)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7309.83 万元, 增长 10850.61%,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取得土地收储收益及部分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报告期内无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它经营业务活动

6、报告期无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含 10%) 以上的。

7、流动资金及资本来源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31,524,047.29 元。其中: 美金存款为人民币 120,533.86 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美金存款为人民币 123,377.44 元), 港元存款为人民币 5,953.84 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港元存款为人民币 6,091.46 元), 欧元存款为人民币 5.62 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欧元存款为人民币 5.28 元)。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金额人民币 20,207,882.32 元比较, 共增加了人民币 11,316,164.97 元。本集团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土地处置收入、融资活动所得资金, 该等资金主要用作营运资本、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8、借款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总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682,066,861.56 元, 其中人民币 4,366,861.56 元为外币借款 (原币为欧元), 所有借款利率是根据中国法定贷款利率上调一定幅度。

9、资本承担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总资本承担金额为人民币 20,386,860.70 元。

10、本期资本负债比率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本期资本负债比率为 876%, 上年资本负债比率为 2098%。

11、本集团之资产抵押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无

12、或有负债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无

13、所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31524047.29 元。

(二) 报告期投资情况

(1)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或以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公司 2011 年下半年业务展望

1、下半年形势分析

(1) 2011 年宏观经济政策的基本取向是“积极稳健、审慎灵活”。银行信贷规模将受到抑制,

企业融资更加困难，融资成本进一步提高。

(2) 国内浮法玻璃生产线在建、拟建趋势没有得到遏制，预计今年有 18 条新增生产线投产，供求矛盾依然突出。

(3) 受节能减排政策、人民币升值预期、石油输出国政局动荡、输入型通胀等诸多因素影响，预计 2011 年重油、煤炭、石料等主要原燃材料价格将维持高位运行，阶段性或将创新高，玻璃生产成本必将升高。

(4) 虽然随着汽车消费刺激政策的退出，2011 年汽车销量增速预计将放缓，但由于中国人均汽车保有量基数较低（不足 4%），预计 2011 年，中国汽车市场增速将在 14% 左右，汽车玻璃的需求仍将呈增长态势。

(5) 尽管房地产行业调控预期没有放松、抑制大中城市房价过快上涨措施频出，但住建部加大保障性住房的决心和力度史无前例，2011 年计划建设 1000 万套保障房，加之城镇化进程稳步加快，这些会对玻璃产品的需求形成一定的支撑。

2、措施

(1) 创新机制、加强管理、提高运营效率。

① 学习借鉴中建材集团及国内优秀企业做法，实施组织架构、薪酬体系、绩效考核体系的再造与创新，使公司的组织架构更加适应公司发展，通过薪酬体系、绩效考核体系的完善创新，最大限度地发挥各类人才的潜能。

② 创新管控模式、建立新的运行机制、强化绩效考核，激发内部活力。

③ 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合规运作，防范经营风险。

④ 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

⑤ 组织实施财务、资金的集中管理，提高财务核算和管理水平以及资金运营效率。

(2) 加快本部闲置资产的处置，盘活闲置资产，减少损失，提高效益。

(3) 依靠技术创新，实现提质降耗，提高核心竞争力。

① 加大科技成果在生产线的推广应用力度，使公司的科技创新成果，在实践中得到发展、完善、推广，使其真正变成生产力，尽早实现效益。

② 加强生产管理，实现优质、高产、低消耗，提高产品竞争力。

③ 开展安全教育，实施安全生产，确保安全无事故。

④ 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实现低碳经济，履行企业诚信负责的社会责任。

(4) 强化市场营销，开拓超白超薄市场，降低采购成本，提升持续盈利水平。

① 普通浮法玻璃：继续走差异化产品策略，避免同质化竞争。

② 超薄玻璃：继续巩固、提高产品市场份额，进一步缩小与进口产品的差距，为公司增利提供强有力支撑。

③做好超白超薄产品投放市场前后的宣传、营销策划、营销推广等工作，尽快打开市场，树立超白超薄产品市场形象，不断提高其产销比例。

④借助中建材玻璃公司大宗原材料集中采购平台，降低采购成本，做到性价比最优，为生产提供强力支撑。

(5) 科学推进项目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6) 以中建材的企业文化理念为纲，以人为本、凝聚人心，打造一流队伍。

①通过有计划地培训和走出去学习等方式，不断提高干部的学习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及市场应对能力等，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及技术进步对人才的需要。

②开展“做好这份工”系列活动，强化员工以专业的精神对待自己的工作，提高责任意识和全局意识，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尽力做好自己分工的工作。

③开展“责任、速度、质量”主题教育活动，在全体员工中贯彻“精心、尽心、精准、创新”的工作方法。

④关注民生，建立困难职工帮扶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职工工资增长机制，创建和谐企业。

五、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境内外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中，按照已界定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职责和定位，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支持、相互制衡，为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持续努力，并做出了贡献。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十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及公司内部的相关制度规定，本着“从严不从宽、从多不从少”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

(二) 2010 年期末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以前期间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三) 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11 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 股权激励计划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五)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六） 资产收购及出售事项

1、按照洛阳市发展规划的要求，洛阳土地储备整理中心（以下简称洛阳土地中心）对本公司位于隋唐城遗址内（唐宫中路9号）剩余的264.41亩土地使用权及地面资产及设施进行收储。2011年1月31日，本公司与洛阳土地中心签订了《洛阳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17,790万元的价格向政府出售264.41亩土地使用权（包括地面资产及设施）。于2011年3月18日，本公司已收到第一笔土地款1.1亿元。此次土地收储共取得收益6,153.43万元。

2、2011年5月13日，公司通过拍卖和招标的方式，以400万元及900万元的价格将原浮法二线资产（窑炉和主线系统及原料系统、氮氢系统设备）分别出售给洛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爆破分公司和河南神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期后事项

2011年7月4日，公司以招标价676万元将原浮法三线资产出售给邢台天峰冶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七）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详情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财务报告之注释——关联方及其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无

3、公司无与关联方的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八） 重大合同和担保

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也无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2、重大担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1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150,000.00
担保总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8.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5,15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150,000.00

(九) 委托理财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委托理财事项。

(十)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 (含 5%) 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中建材玻璃公司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而间接收购本公司 31.8% 股份时承诺：中建材玻璃公司及其所控制企业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将立即通知本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本公司，以确保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至报告期末，中建材玻璃公司遵守了承诺。

(十一)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受到有关行政、司法或其它监管机构调查或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关行政、司法或其它监管机构调查或处罚情况。

(十二) 汇率波动风险

本集团之资产、负债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币计算，加之出口量较少，因此汇率波动对本集团无重大影响。

(十三) 独立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独立审核委员会与管理层及外部核数师审阅本集团之会计原则及常规，并讨论有关财务报告事宜，包括审阅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之中期财务报告》。

(十四) 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董事认为，在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内，本集团遵守了《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

(十五) 购回、出售和赎回股份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股份。

(十六) 标准守则之遵守

经向本公司各董事个别查询，本公司各董事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一直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下称《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就本公司董事的证券交易方面，本公司所采纳的操守准则并不比《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宽松。

（十七） 其它重大事项

1、 公司证券投资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进行任何证券投资。

2、 公司参股非上市金融企业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持股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帐面价值
三门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4.99	7,000,000.00
偃师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410,000.00		0.67	410,000.00
小计	7,410,000.00			7,410,000.00

3、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持股 5%以上股东自愿追加延长股份限售期、设定或提高最低减持价格等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十八）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子公司龙门玻璃公司超白超薄生产线点火投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1-07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重要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1-20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业绩预盈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1-28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2-01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2-01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2-16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六届二十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14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22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2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2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和变更股票简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18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1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1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2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子公司龙门玻璃公司成功稳定生产 1.1 mm 超薄玻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7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8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子公司龙昊玻璃公司浮法二线停产冷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5-15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5-27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6-03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0 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6-08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6-0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附属公司龙翔玻璃公司浮法生产线停产冷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6-19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关于举行投资者网上交流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6-20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六、财务报告

(一)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1,524,047.29	133,207,882.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4,400,435.52	53,530,753.33
应收账款	五、3	51,792,924.01	41,296,294.64
预付款项	五、4	25,836,544.71	31,556,070.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五、5	142,450,081.82	52,316,188.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38,837,741.94	202,066,328.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4,841,775.29	513,973,517.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7,410,000.00	7,4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14,822,570.57	15,231,066.17
固定资产	五、10	674,107,871.41	685,824,554.04
在建工程	五、11	43,573,784.05	136,851,711.48
工程物资	五、12	1,703,857.83	861,265.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51,359,825.21	78,234,59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它非流动资产	五、15	1,128,010.00	1,128,0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4,105,919.07	925,541,206.00
资产总计		1,438,947,694.36	1,439,514,723.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40,100,000.00	23,862,77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140,000,000.00	148,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9	292,797,505.84	301,945,298.97
预收款项	五、20	76,388,374.76	78,936,99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20,513,185.52	33,558,352.67
应交税费	五、22	-19,750,923.74	1,812,433.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它应付款	五、23	86,889,056.84	66,667,555.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1,700,207.47	456,456.39
其它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8,637,406.69	655,239,86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641,481,654.09	690,079,874.0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它非流动负债	五、26	8,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9,581,654.09	690,079,874.01
负债合计		1,288,219,060.78	1,345,319,738.7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500,018,242.00	500,018,242.00
资本公积	五、28	858,478,043.16	858,478,043.1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30	36,552.97	36,552.97
盈余公积	五、29	51,365,509.04	51,365,50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1	-1,220,926,387.85	-1,294,342,695.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971,959.32	115,555,651.36
少数股东权益		-38,243,325.74	-21,360,666.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728,633.58	94,194,984.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8,947,694.36	1,439,514,723.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614,716.53	113,753,492.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27,100.00	25,495,242.62
应收账款	十三、1	448,012,597.32	339,192,086.41
预付款项		4,590,813.90	24,329,627.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十三、2	225,799,808.55	99,924,435.64
存货		21,701,726.34	21,761,218.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06,746,762.64	624,456,103.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2,336,580.82	320,561,665.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64,801,782.21	164,801,782.21
投资性房地产		14,822,570.57	15,231,066.17
固定资产		43,155,786.69	150,940,081.78
在建工程		12,700,147.76	10,754,132.11
工程物资		321,718.79	15,564.9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40,968.06	33,405,353.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它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5,779,554.90	695,709,646.09
资产总计		1,362,526,317.54	1,320,165,749.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163,000,000.00
应付账款		147,193,994.33	197,299,908.52
预收款项		62,346,790.99	79,961,823.43
应付职工薪酬		7,344,839.37	14,202,445.13
应交税费		1,318,039.65	10,548,088.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它应付款		163,359,409.12	80,429,82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207.47	456,456.39
其它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6,998,280.93	545,898,54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1,481,654.09	650,079,874.0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它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481,654.09	650,079,874.01
负债合计		1,168,479,935.02	1,195,978,421.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18,242.00	500,018,242.00
资本公积		894,103,784.06	894,103,784.0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365,509.04	51,365,50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1,441,152.58	-1,321,300,206.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046,382.52	124,187,328.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2,526,317.54	1,320,165,749.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6,776,706.82	500,614,540.5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516,776,706.82	500,614,540.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1,742,452.36	487,908,749.4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466,067,694.22	409,011,08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3	3,548,798.39	3,366,089.83
销售费用	五、34	13,828,355.02	16,940,672.03
管理费用	五、35	40,068,721.03	49,872,062.46
财务费用	五、36	2,977,075.59	8,718,843.9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7	-4,748,191.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5,745.54	12,705,791.0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73,772,005.15	673,679.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1,019,217.44	333,661.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78,388.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787,042.17	13,045,809.1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1,253,393.48	10,252,218.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33,648.69	2,793,590.2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416,307.96	3,543,259.99
少数股东损益		-16,882,659.27	-749,669.7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41	0.1468	0.0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41	0.1468	0.0071
七、其它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6,533,648.69	2,793,590.2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416,307.96	3,543,259.99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82,659.27	-749,669.76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	530,194,321.64	535,043,580.78
减：营业成本	十三、	518,504,100.48	530,994,396.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8,888.19	1,200,830.86
销售费用		1,850,422.67	4,075,671.07
管理费用		21,750,612.94	31,844,694.02
财务费用		-1,440,747.93	-2,778,283.59
资产减值损失		3,076,892.29	4,167,475.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十三、	14,812,373.10	103,54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二、营业利润		-83,473.90	-34,357,658.25
加：营业外收入		70,041,051.47	4,596.26
减：营业外支出		98,523.21	2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36,622.32	
三、利润总额		69,859,054.36	-34,553,061.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69,859,054.36	-34,553,061.9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它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859,054.36	-34,553,061.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8,247,303.66	235,464,109.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它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43,685,437.03	13,308,96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932,740.69	248,773,07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163,489.17	152,408,838.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714,592.30	41,145,20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55,788.67	44,855,789.23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45,706,345.89	30,759,38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040,216.03	269,169,22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07,475.34	-20,396,14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050,000.00	806,5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它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50,000.00	806,55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1,511.73	7,488,761.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它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56,13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7,650.93	7,488,761.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02,349.07	-6,682,20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950,000.00	1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50,000.00	186,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162,732.36	163,751,062.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3,026.38	7,343,403.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25,758.74	171,094,46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75,758.74	14,925,53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0.02	-78,409.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16,164.97	-12,231,224.6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07,882.32	33,188,517.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24,047.29	20,957,293.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797,689.51	145,815,938.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61,528.07	21,091,16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059,217.58	166,907,10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222,880.31	142,857,69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44,359.44	17,748,900.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63,827.61	12,451,247.39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9,021.08	13,164,31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710,088.44	186,222,15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50,870.86	-19,315,05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48,669.03	103,54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0.00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它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48,669.03	173,54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00.00	227,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9,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它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3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139.20	509,927,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72,529.83	-509,753,45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50,000.00	16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798,784.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50,000.00	684,798,784.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906,456.36	143,751,062.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1,028.77	6,956,419.57
支付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07,485.13	150,707,481.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7,485.13	534,091,30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0.02	-78,409.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1,223.82	4,944,384.1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492.71	2,612,48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4,716.53	7,556,865.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它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18,242.00	858,478,043.16	-	36,552.97	51,365,509.04	-	-1,294,342,695.81	-	115,555,651.36	-21,360,666.47	94,194,98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它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18,242.00	858,478,043.16	-	36,552.97	51,365,509.04	-	-1,294,342,695.81	-	115,555,651.36	-21,360,666.47	94,194,984.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73,416,307.96	-	73,416,307.96	-16,882,659.27	56,533,648.69
（一）净利润							73,416,307.96		73,416,307.96	-16,882,659.27	56,533,648.69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3,416,307.96	-	73,416,307.96	-16,882,659.27	56,533,648.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它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4. 其它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它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七) 其它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18,242.00	858,478,043.16	-	36,552.97	51,365,509.04	-	-1,220,926,387.85	-	188,971,959.32	-38,243,325.74	150,728,633.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它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18,242.00	897,472,376.93	-	36,552.97	51,365,509.04	-	-1,414,213,763.32	-	34,678,917.62	3,867,782.19	38,546,69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59,083,263.20		59,083,263.20	-59,083,263.20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它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18,242.00	897,472,376.93	-	36,552.97	51,365,509.04	-	-1,355,130,500.12	-	93,762,180.82	-55,215,481.01	38,546,69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543,259.99	-	3,543,259.99	270,330.24	3,813,590.23
（一）净利润							3,543,259.99		3,543,259.99	-749,669.76	2,793,590.23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543,259.99	-	3,543,259.99	-749,669.76	2,793,590.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020,000.00	1,02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1,020,000.00	1,02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 其它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4. 其它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它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七) 其它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18,242.00	897,472,376.93	-	36,552.97	51,365,509.04	-	-1,351,587,240.13	-	97,305,440.81	-54,945,150.77	42,360,290.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18,242.00	894,103,784.06	-	-	51,365,509.04	-	-1,321,300,206.94	124,187,328.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它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18,242.00	894,103,784.06	-	-	51,365,509.04	-	-1,321,300,206.94	124,187,328.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69,859,054.36	69,859,054.36
(一) 净利润							69,859,054.36	69,859,054.36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9,859,054.36	69,859,054.3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它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它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它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 其它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18,242.00	894,103,784.06	-	-	51,365,509.04	-	-1,251,441,152.58	194,046,382.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18,242.00	894,103,784.06			51,365,509.04		-1,288,315,727.65	157,171,80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18,242.00	894,103,784.06			51,365,509.04		-1,288,315,727.65	157,171,80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53,061.99	-34,553,061.99
（一）净利润							-34,553,061.99	-34,553,061.99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553,061.99	-34,553,061.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它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它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它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它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18,242.00	894,103,784.06			51,365,509.04	-1,322,868,789.64	122,618,745.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201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组建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国有企业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洛玻集团”）重组计划中的一部分。经国家体改委、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等中国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洛玻集团于1994年4月6日独家发起成立本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00元，分为40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是由洛玻集团以转让其主要企业和子公司及其相关资产和负债的方式足额缴付。

于1994年6月29日，本公司发行了250,000,000股H股，每股发行价为港币3.65元。上述H股已于1994年7月8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根据H股招股书披露的计划及中国国务院证券委员会的审批，本公司于1995年9月29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每股人民币5.03元发行40,000,000股A股予社会公众和10,000,000股A股予本公司的员工。40,000,000股社会公众A股及10,000,000股内部职工股A股分别于1995年10月30日及1996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2006年6月，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规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232号文批准，洛玻集团以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100万股作对价支付给A股流通股股东以取得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流通权。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洛玻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变更为37,900万股。

于2006年11月30日，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7）洛执字第18-32号裁定书的裁定，洛玻集团以其持有本公司的199,981,758股的A股股票抵偿所欠本公司的债务人民币629,942,543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于2006年12月6日办理了相关股份变更登记，洛玻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变更为179,018,242股，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00,018,242股。

于2010年9月3日，洛玻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约4%。本次减持后，洛玻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9,018,2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浮法平板玻璃的制造和销售业务，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玻璃，深加工制品，机械成套设备，电器与配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技

术咨询，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各种浮法玻璃及车用玻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

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净资产 5%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无减值，则同账龄分析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关联方单位财务状况良好。 (3) 其他有确凿证据可以全额收回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 至 2 年	30	3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周转使用的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核算。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

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50	3—5	1.90—3.23
机器设备	4—28	3—5	3.39—24.25
电子设备	10	3	9.70
运输设备	6—12	3—5	7.92—16.17
其他设备	4—28	3—5	3.39—24.2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

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

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矿山开采权、探矿权及商标使用权等。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

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为：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探矿权以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本公司为取得探矿权而缴纳的探矿权使用费、探矿权价款及各项费用等，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勘探开发成本”。在可合理地肯定矿山可作商业生产并取得采矿权后，已发生的勘探开发成本可转入“无形资产-采矿权”，按照直线法摊销。倘任何工程于开发阶段被放弃或不能取得采矿权而使项目无法进行，则其总开支将予核销，计入当期费用。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

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2、以权益结算方式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3、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以现金结算方式的，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5、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无融资租赁业务。

本集团对经营性租入资产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如果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如免租期、承担承租人某些费用等。在出租人提供了免租期的情况下，应将租金总额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确认租金费用；在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应将该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并将租金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

分摊。

本集团经营性租出资产收取的租金应当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如果其他方法更合理，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可能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如免租期、承担承租人某些费用等。在提供了免租期的情况下，应将租金总额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确认租赁收入；在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应将该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并将租金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5.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6.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7.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等应税增值额部分	13%-17%
资源税	销售量	3元/吨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额	15%、25%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龙海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8 日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审核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相关规定，龙海公司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率均为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无其他税收优惠

(三)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以前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由于不能确定潜在的税项利益是否可以在未来年度实现，因此，在本报告期账项内没有确认该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见下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龙门”)	其他子公司	中国偃师市	加工、销售	20,000,000.00	制造浮法平板玻璃	64,513,390.18	205,000,000.00	100	100	是			
洛玻集团龙飞玻璃有限公司(“龙飞”)	其他子公司	中国澠池县	加工、销售	74,080,000.00	制造浮法平板玻璃	40,000,000.00	72,000,000.00	63.98	63.98	是	-42,844,744.64	-16,901,033.36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沂南”)	其他子公司	中国沂南县	采矿、销售	28,000,000.00	开发矿产	14,560,000.00		52	52	是	2,706,868.94	12,756.70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龙海”)	其他子公司	中国偃师市	加工、销售	60,000,000.00	制造浮法平板玻璃及电子玻璃	48,941,425.28	120,000,000.00	100	100	是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龙昊”)	其他子公司	中国汝阳县	加工、销售	50,000,000.00	制造浮法平板玻璃	47,300,356.93	112,700,000.00	100	100	是			
洛玻集团龙翔玻璃有限公司(“龙翔”)	其他子公司	中国澠池县	加工、销售	50,000,000.00	制造浮法平板玻璃	58,016,444.70		100	100	是			
登封洛玻硅砂有限公司(“硅砂”)	其他子公司	中国登封市	采矿、销售	3,000,000.00	硅砂销售	1,530,000.00		51	51	是	1,004,978.63	5,375.73	
登封红寨硅砂有限公司(“红寨”)	其他子公司	中国登封市	采矿、销售	2,050,000.00	硅砂销售	1,030,000.00		50.24	50.24	是	889,571.33	241.66	
洛玻集团沙湾玻璃有限公司(“沙湾”)	其他子公司	中国沙湾县	加工、销售	9,000,000.00	制造浮法平板玻璃	9,000,000.00		100	100	是			
洛阳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子公司	中国洛阳市	贸易	5,000,000.00	玻璃及原燃材料销售	5,000,000.00		100	100	是			

(2) 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本公司不存在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2) 本公司不存在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被投资单位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681,288.09			826,247.60
其中：人民币			681,288.09			826,247.60
美 元						
港 元						
银行存款：			30,842,759.20			19,381,529.40
其中：人民币	30,716,265.88	1.0000	30,716,265.88			19,252,055.22
美 元	18,625.05	6.4716	120,533.86	18,629.49	6.6227	123,377.44
港 元	7,159.33	0.8316	5,953.84	7,158.60	0.8509	6,091.46
欧 元	0.60	9.3667	5.62	0.60	8.8000	5.28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0			113,000,105.32
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13,000,105.32
美 元						
合 计			131,524,047.29			133,207,882.32

(2)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承保证金	100,000,000.00	113,000,000.00
其他		105.32
合 计	100,000,000.00	113,000,105.32

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用于银行票据保证金的货币资金合计 100,000,000.00 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400,435.52	53,530,753.33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4,400,435.52	53,530,753.33

(2)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前五项应收票据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	2011.05.11	2011.11.10	8,297,200.00	龙海公司背书
深圳市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2011.04.12	2011.10.12	8,000,000.00	龙海公司背书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02	2011.12.02	8,000,000.00	龙海公司背书
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	2011.03.31	2011.09.30	5,597,200.00	龙门公司背书
深圳市力合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1.05.12	2011.11.12	3,557,737.36	龙海公司背书
合计			33,452,137.36	

(3)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注 1、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504,919,587.67 元，到期日为 2011 年 7 月 2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94,379,502.79	96.42	45,148,444.42	47.84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小计	94,379,502.79	96.42	45,148,444.42	47.8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04,900.00	3.58	943,034.36	26.91
合 计	97,884,402.79	100.00	46,091,478.78	47.09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87,384,173.42	100.00	46,087,878.78	52.74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小计	87,384,173.42	100.00	46,087,878.78	52.7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7,384,173.42	100.00	46,087,878.78	52.74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5%以上，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提取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分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7,371,771.92	50.19		37,958,838.51	43.45	
1至2年	58,686.68	0.06	17,606.01	1,233,497.07	1.41	370,049.12
2至3年	100,742.93	0.11	50,371.47	4,948,016.36	5.66	2,474,008.18
3至4年	3,652,744.52	3.87	1,857,793.10	64,980.00	0.07	64,980.00
4至5年	64,980.00	0.07	64,980.00	42,592,503.75	48.74	42,592,503.75
5年以上	43,130,576.74	45.70	43,157,693.84	586,337.73	0.67	586,337.73
合计	94,379,502.79	100.00	45,148,444.42	87,384,173.42	100.00	46,087,878.78

(2)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33,182,235.24	1年以内	35.16
上海顺胜玻璃销售合作公司	非关联方	3,504,900.00	2至3年	3.71
澳大利亚 CAMDENLUOYANG GLASS P/L	非关联方	2,820,625.92	5年以上	2.99
洛玻青岛联营	非关联方	2,796,175.91	5年以上	2.96
河南省建材公司	非关联方	2,548,928.08	5年以上	2.70
合计		44,852,865.15		47.52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33,182,235.24	35.16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903,341.13	2.02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25,394.94	0.03
合计		35,110,971.31	37.21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74,139.59	85.43	29,469,570.93	93.39
1至2年	2,056,031.30	7.96	421,813.39	1.34
2至3年	407,813.39	1.58	997,938.34	3.16
3年以上	1,298,560.43	5.03	666,748.00	2.11
合计	25,836,544.71	100.00	31,556,070.6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洛阳市环城供电局	非关联方	6,103,616.17	23.62	6月以内	未结算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7,207.12	17.17	6月以内	未结算
桐柏安棚碱矿有限责任公司碱业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01,415.56	11.62	1年以内	未结算
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52,040.00	5.23	1年以内	未结算
山西沁水顺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199.67	2.50	1-2年	未结算
合计		15,539,478.52	60.14		

注：桐柏安棚碱矿有限责任公司碱业分公司、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系本集团碱的主要供应商。

(3) 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08,704.00	5.60	10,808,704.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73,400,874.54	89.92	35,513,505.57	20.48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562,712.85	2.37		
组合小计	177,963,587.39	92.2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71,810.65	2.11	4,071,810.65	100.00
合 计	192,844,102.04	100.00	50,394,020.22	26.13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08,704.00	10.15	10,808,704.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82,216,175.05	77.18	39,330,400.95	47.84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9,430,414.30	8.85		
组合小计	91,646,589.35	86.03	39,330,400.95	42.9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71,810.65	3.82	4,071,810.65	100.00
合 计	106,527,104.00	100.00	54,210,915.60	50.89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占期末净资产5%以上，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提取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分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3,868,353.62	77.21		41,488,107.04	50.46	
1至2年	3,919,629.14	2.26	1,175,888.74	1,141,502.43	1.39	301,636.25
2至3年	149,330.19	0.09	74,665.10	1,093,466.88	1.33	546,733.44
3至4年	492,077.23	0.28	492,077.23	809,781.41	0.98	798,713.97
4至5年	806,276.41	0.46	796,711.37	13,693,989.02	16.66	13,693,989.02
5年以上	34,165,207.95	19.70	32,974,163.13	23,989,328.27	29.18	23,989,328.27
合计	173,400,874.54	100.00	35,513,505.57	82,216,175.05	100.00	39,330,400.95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81.03%，主要系今年处置位于唐宫中路 9 号的土地及地上房产，应收洛阳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67,900,000.00 元余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澠池玻璃厂	4,071,810.65	4,071,810.65	100.00	因无法收回而全额提取坏账
合计	4,071,810.65	4,071,810.65	100.00	

(2)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8,072,023.34 元。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洛阳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67,900,000.00	应收土地款
职工安置费	18,061,892.64	
合计	85,961,892.64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洛阳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非关联方	67,900,000.00	1年以内	35.21
职工安置费	非关联方	18,061,892.64	1年以内	9.37
建行郑州西里支行	非关联方	10,808,704.00	5年以	5.60
洛阳银行凯东支行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年以内	5.19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8,072,023.34	1至3年	4.19
合计		114,842,619.98		59.56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8,072,023.34	4.19
洛阳新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281,048.22	0.66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859,846.60	0.45
洛玻集团龙门塑钢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460,863.40	0.24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30,000.00	0.07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27,810.28	0.0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洛玻集团新兴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1,392.80	0.01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建材玻璃控制	10,000.00	0.01
洛阳洛玻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7,479.16	0.00
洛阳晶鑫陶瓷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3,000.00	0.00
合计		10,963,463.80	5.70

6. 存货

(1) 按存货种类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449,300.76	25,952,195.59	125,497,105.17	174,163,273.34	25,552,195.59	148,611,077.75
在产品	12,412,036.23		12,412,036.23	9,831,943.16		9,831,943.16
库存商品	95,109,638.66	3,533,935.44	91,575,703.22	37,762,029.58	3,533,935.44	34,228,094.14
周转材料	9,352,897.32		9,352,897.32	9,395,213.26		9,395,213.26
合计	268,323,872.97	29,486,131.03	238,837,741.94	231,152,459.34	29,086,131.03	202,066,328.31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存货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5,552,195.59	400,000.00			25,952,195.59
库存商品	3,533,935.44				3,533,935.44
周转材料					
合计	29,086,131.03				29,486,131.03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如下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7. 对合营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1) 无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洛阳晶鑫陶瓷有限公司	49.00	49.00	125,351,727.93	188,068,688.15	62,716,960.22	-	-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40.29	40.29	31,998,719.65	45,628,027.25	13,629,307.60	10,502,525.11	-2,277,554.89

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洛玻集团洛阳起重机械有限公司(注)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36.68		无重大影响	5,000,000.00		
洛玻集团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注)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35.90		无重大影响	4,000,000.00		
洛玻集团洛阳晶久制品有限公司(注)	成本法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31.08		无重大影响	1,500,000.00		
洛玻集团洛阳新光源照明有限公司(注)	成本法	2,291,217.53	2,291,217.53		2,291,217.53	29.45		无重大影响	2,291,217.53		
偃师市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	410,000.00	410,000.00		410,000.00	0.67	0.67				
三门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4.99	4.99				
小计		20,201,217.53	20,201,217.53		20,201,217.53				12,791,217.53		
洛阳晶鑫陶瓷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553,050.00				49.00	49.00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475,313.63				40.29	40.29				
小计		33,028,363.63									
合计		53,229,581.16	20,201,217.53		20,201,217.53				12,791,217.53		

注：由于上述公司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子公司，董事认为虽然本公司占上述被投资单位股本的比例超过20%，但对其并无重大影响，故将对上述公司的投资归类为其他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核算；

9.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8,511,618.92		246,153.16	18,265,465.76
房屋建筑物	230,114.73		230,114.73	
土地使用权	18,281,504.19		16,038.43	18,265,465.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280,552.75	218,841.06	56,498.62	3,442,895.19
房屋建筑物	49,757.39	1,395.06	51,152.45	
土地使用权	3,230,795.36	217,446.00	5,346.17	3,442,895.19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5,231,066.17			14,822,570.57
房屋建筑物	180,357.34			
土地使用权	15,050,708.83			14,822,570.57

注1、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投资性房地产中位于洛阳市开发区的出租用土地使用权的相关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其中位于唐宫中路9号的出租用房屋相关产权已按相关协议出售给政府。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39,559,598.19	164,994,257.34		340,347,061.31	1,164,206,794.22
房屋及建筑物	449,130,644.83	30,582,336.98		159,038,245.69	320,674,736.12
机器设备	858,693,351.28	130,782,704.98		177,373,604.10	812,102,452.16
运输工具	28,153,167.08	3,614,935.38		3,935,211.52	27,832,890.94
其他	3,582,435.00	14,280.00			3,596,715.0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4,219,567.67	901,450.18	45,609,050.87	210,146,622.39	480,583,446.33
房屋及建筑物	149,715,978.67	576,756.04	8,948,395.71	67,133,938.37	92,107,192.05
机器设备	477,516,405.91	290,922.30	35,127,424.71	139,474,871.79	373,459,881.13
运输工具	16,081,865.90	31,176.64	1,442,934.47	3,537,812.23	14,018,164.78
其他	905,317.19	2,595.20	90,295.98		998,208.3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5,340,030.52				683,623,347.89
房屋及建筑物	299,414,666.16				228,567,544.07
机器设备	381,176,945.37				438,642,571.03
运输工具	12,071,301.18				13,814,726.16
其他	2,677,117.81				2,598,506.63
四、减值准备合计	9,515,476.48				9,515,476.48
房屋及建筑物	1,337,703.23				1,337,703.23
机器设备	8,133,107.12				8,133,107.12
运输工具	44,666.13				44,666.13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5,824,554.04				674,107,871.41
房屋及建筑物	298,076,962.93				227,229,840.84
机器设备	373,043,838.25				430,509,463.91
运输工具	12,026,635.05				13,770,060.03
其他	2,677,117.81				2,598,506.63

注 1、于本期末,本集团账面净值 104,646,533.25 元的建筑物尚未取得房屋权证。

2、按照洛阳市发展规划的要求,洛阳土地储备整理中心(以下简称洛阳土地中心)对本公司位于隋唐城遗址内(唐宫中路9号)剩余的264.41亩土地使用权及地面资产及设施进行收储。2011年1月31日,本公司与洛阳土地中心签订了《洛阳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17790万元的价格向政府出售264.41亩土地使用权(包括地面资产及设施)。于2011年3月18日,本公司已收到第一笔1.1亿元土地款。

3、于期末本集团所属各子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合计156,555,347.24元,本期折旧额为46,510,501.05元。

4、于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169,261,861.46元。

5、本集团对期末固定资产进行了检查,并于2011年1月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根据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亚评报(2011)第5号、11号、19号、20号评估报告,本集团认为固定资产未发生新的减值。

6、截止2011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2)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项 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本部生产线机器设备等	2,175,479.98	9,220,000.00		2011.12.31之前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股份-一线搬迁项目	11,893,187.14		11,893,187.14	10,256,182.27		10,256,182.27
股份-三线搬迁项目	806,960.62		806,960.62	497,949.84		497,949.84
龙海-车间安装工程						
硅砂-矿山道路项目	321,600.00		321,600.00	321,600.00		321,600.00
龙飞-熔窑及300t/d浮法生产线第二届冷修建设工程	4,624,005.38	2,793,722.16	1,830,283.22	2,815,500.30	2,793,722.16	21,778.14
龙飞-零星工程	483,720.00		483,720.00	483,720.00		483,720.00
龙飞-玻璃防霉喷粉机				152,000.00		152,000.00
龙飞-新建变配电室	672,335.05		672,335.05	839,576.00		839,576.00
龙翔-熔窑烟气除尘脱硫系统	790,000.00		790,000.00	790,000.00		790,000.00
龙翔-4#成品库						
龙翔-石油焦						
龙门-250t/d超薄超白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	4,673,714.91	4,673,714.91		126,228,398.32	4,673,714.91	121,554,683.41
龙昊-生产线烟气治理及余热发电项目	220,457.17		220,457.17	156,237.20		156,237.20
龙昊-脱硫项目	273,753.85		273,753.85	1,777,984.62		1,777,984.62
龙昊-二线冷修改造工程	26,281,487.00		26,281,487.00			
合 计	51,041,221.12	7,467,437.07	43,573,784.05	144,319,148.55	7,467,437.07	136,851,711.4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股份-一线搬迁项目		10,256,182.27	2,289,432.82	652,427.95		11,893,187.14						自筹
股份-三线搬迁项目		497,949.84	309,010.78			806,960.62						自筹
龙海-车间安装工程												自筹
硅砂-矿山道路项目	500,000.00	321,600.00				321,600.00						自筹
龙飞-熔窑及300t/d浮法生产线第二届冷修建设工程		2,815,500.30	4,547,379.26	2,738,874.18		4,624,005.38						自筹
龙飞-零星工程		483,720.00				483,720.00						自筹
龙飞-玻璃防霉喷粉机		152,000.00		152,000.00								自筹
龙飞-新建变配电室		839,576.00	671,135.05	838,376.00		672,335.05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龙翔-熔窑烟气除尘脱硫系统		790,000.00				790,000.00						自筹
龙翔-4#成品库												自筹
龙翔-石油焦												自筹
龙门-250t/d超薄超白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		126,228,398.32	38,075,733.89	149,467,512.62	10,162,904.68	4,673,714.91						自筹
龙吴-生产线烟气治理及余热发电项目	40,000,000.00	156,237.20	64,219.97			220,457.17						自筹
龙吴-脱硫项目		1,777,984.62	710,797.07	2,215,027.84		273,753.85						自筹
龙吴-0#氧枪项目			491,128.65	491,128.65								
龙吴-二线冷修改造工程			26,281,487.00			26,281,487.00						
合计		14,431,148.55	73,440,324.49	156,555,347.24	10,162,904.68	51,041,221.12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龙飞-熔窑	2,793,722.16			2,793,722.16	
龙门-设备改造	4,673,714.91			4,673,714.91	
合计	7,467,437.07			7,467,437.07	

1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份-设备	15,564.95	306,153.84		321,718.79
龙飞-耐火材料	155,928.71		101,487.69	54,441.02
龙飞-材料	229,707.91		1,394.69	228,313.22
龙飞-设备 备件	397,656.57	755,559.76	116,239.32	1,036,977.01
龙吴-机电设备	62,407.79			62,407.79
合计	861,265.93	1,061,713.60	219,121.7	1,703,857.83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5,146,084.87		38,543,314.03	66,602,770.84
土地使用权	85,445,604.87		38,543,314.03	46,902,290.84
商标权和非专利技术	18,400,000.00			18,400,000.00
采矿权	1,300,480.00			1,300,48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6,911,486.49	1,157,605.74	12,826,146.60	15,242,945.63
土地使用权	17,797,807.44	411,603.72	12,826,146.60	5,383,264.5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商标权和非专利技术	9,068,679.00	736,002.00		9,804,681.00
采矿权	45,000.05	10,000.02		55,000.0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8,234,598.38	-1,157,605.74	25,717,167.43	51,359,825.21
土地使用权	67,647,797.43	-411,603.72	25,717,167.43	41,519,026.28
商标权和非专利技术	9,331,321.00	-736,002.00		8,595,319.00
采矿权	1,255,479.95	-10,000.02		1,245,479.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和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8,234,598.38	-1,157,605.74	25,717,167.43	51,359,825.21
土地使用权	67,647,797.43	-411,603.72	25,717,167.43	41,519,026.28
商标权和非专利技术	9,331,321.00	-736,002.00		8,595,319.00
采矿权	1,255,479.95	-10,000.02		1,245,479.93

注 1、本集团的期末无形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包含的位于洛阳市开发区成本为 27,681,230.64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正在申请办理之中。

2、位于洛阳市唐宫中路 9 号的 264.41 亩土地使用权（包括地面资产及设施），根据本公司与洛阳土地中心签订了《洛阳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 17790 万元的价格向政府出售。详见“五、10 固定资产，注 2”。

（2）开发项目支出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龙海：0.45mm 电子玻璃的开发		208,116.78	208,116.78		
龙海：0.5mm 电子玻璃商品化研究		694,313.34	694,313.34		
龙海：过渡辊台技术的提高		821,635.90	821,635.90		
龙海：降低板面划伤，提升玻璃质量		1,396,252.21	1,396,252.21		
龙海：电子玻璃微细缺陷攻关控制提高		215,404.94	215,404.94		
龙海：电子玻璃深加工配套用检测设备的应用		94,463.22	94,463.22		
合 计		3,430,186.39	3,430,186.39		

注：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100%，龙海公司内部研发未形成无形资产。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00,298,794.38			3,813,295.38	96,485,499.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29,086,131.03	400,000.00			29,486,131.0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791,217.53				12,791,217.53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515,476.48				9,515,476.48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943,451.44				943,451.44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467,437.07				7,467,437.07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60,102,507.93	400,000.00		3,813,295.38	156,689,212.55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登封市小红寨矿区玻璃用石英岩普查探矿权	1,021,050.00	1,021,050.00
登封市密腊山矿区石英岩普查探矿权	106,960.00	106,960.00
合 计	1,128,010.00	1,128,010.00

注 1：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对汝州市和登封市交界处的密腊山、小红寨一带石英岩资源进行整合的通知（豫国土发[2008]93 号）文件精神，本公司之子公司红寨公司（“甲方”）与河南海德矿产开发有限公司（“乙方”）达成《石英岩资源整合探矿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红寨公司向乙方支付 102 万元总价，取得乙方持有之小红寨矿区探矿权。上述探矿权，已由红寨公司办理《登封市小红寨矿区玻璃用石英岩普查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证号：T41120080503008194。

2、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登封市石英岩资源整合方案的批复（豫国土资函[2008]740 号）文件精神，由本公司之子公司登封洛玻硅砂有限公司按市场价格向省国土资源厅申请密腊山区域内石英岩资源探矿权。上述探矿权，已由硅砂公司办理《登封市密腊山矿区石英岩普查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证号：T41520100403040105。

16.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货币资金	10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合 计	100,000,000.00	

17.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150,000.00	19,862,776.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
委托贷款	24,950,000.00	
合 计	40,100,000.00	23,862,776.00

注：关联担保情况详见“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5.（4）”。

18.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0	148,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40,000,000.00	148,000,000.00

注 1、期末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应付票据主要是本集团购买材料、商品或产品而发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还款期限一般为 1 至 6 个月。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8,199,599.22	77.93	190,878,587.54	63.23
1 至 2 年	7,505,470.77	2.56	24,889,512.15	8.24
2 至 3 年	21,917,905.74	7.49	68,416,466.48	22.66
3 至 4 年	20,903,858.00	7.14	9,433,512.71	3.12
4 至 5 年	6,085,889.52	2.08	8,286,939.09	2.74
5 年以上	8,184,782.59	2.80	40,281.00	0.01
合 计	292,797,505.84	100.00	301,945,298.97	100.00

(2)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92.00 元。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安陆市明发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19,217.93	2 至 3 年	未结算
洛阳中展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8,173.77	2 至 3 年	未结算
洛阳建材机械厂	非关联方	3,296,000.00	2 至 3 年	未结算
合 计		18,103,391.70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9,132,609.34	90.50	70,801,251.32	89.70
1 至 2 年	1,573,007.84	2.06	2,588,611.52	3.28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至3年	1,531,858.64	2.01	3,248,026.46	4.11
3至4年	2,905,109.60	3.80	1,690,962.97	2.14
4至5年	637,649.81	0.83	608,139.53	0.77
5年以上	608,139.53	0.80		
合 计	76,388,374.76	100.00	78,936,991.80	100.00

(2) 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款项。

2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26,165.90	26,645,655.07	30,139,581.98	432,238.99
二、职工福利费	87,749.63	2,974,112.34	2,988,847.31	73,014.66
三、社会保险费	4,234,383.92	15,531,776.40	16,285,090.78	3,481,069.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5,009.85	4,307,912.21	4,302,511.69	650,410.37
基本养老保险费	3,193,179.61	9,822,493.11	10,633,797.09	2,381,875.63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172,542.40	468,235.34	456,601.35	184,176.39
工伤保险费	139,207.65	562,356.58	560,698.02	140,866.21
生育保险费	84,444.41	370,779.16	331,482.63	123,740.94
四、住房公积金	4,439,026.94	1,960,329.37	1,768,207.91	4,631,148.4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27,009.74	817,535.71	369,438.28	8,275,107.17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13,044,016.54	7,129,634.01	16,552,870.79	3,620,779.76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3,044,016.54	7,129,634.01	16,552,870.79	3,620,779.76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258,021.00	258,194.00	-173.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3,558,352.67	55,317,063.90	68,362,231.05	20,513,185.52

22.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增值税	-23,271,634.27	3,211,023.26	13%、17%
营业税	465,852.37	274,608.50	
消费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513,445.87	535,442.90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的 5%-7%
企业所得税	-1,373,064.17	-5,127,115.12	15%、25%
个人所得税	43,117.69	37,084.45	
房产税	1,020,964.76	831,143.47	原值*70%*1.2%
土地使用税	2,285,625.02	1,434,825.51	
车船使用税		3,168.00	
印花税	6,295.79	110,958.89	
资源税	54,047.70	6,883.80	
关税			
教育费附加	268,000.15	316,189.36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的 3%
其他税费	236,425.35	178,220.40	
合 计	-19,750,923.74	1,812,433.42	

注 1、主要税项的计缴标准及税率见“三、主要税项”。

2、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 1189.75%，主要原因系本期留作抵扣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2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594,936.54	65.14	45,716,316.08	68.58
1 至 2 年	12,410,326.86	14.28	4,581,806.17	6.87
2 至 3 年	7,857,217.82	9.04	8,980,481.38	13.47
3 至 4 年	4,927,646.18	5.67	4,980,199.81	7.47
4 至 5 年	4,543,775.22	5.23	532,545.68	0.80
5 年以上	555,154.22	0.64	1,876,206.39	2.81
合 计	86,889,056.84	100.00	66,667,555.51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582.77 元。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应付收购龙翔退股款	非关联方	4,254,394.70	2 至 3 年	未偿还
河南银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4 至 5 年	未偿还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合计		7,254,394.70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应付收购龙翔退股款	4,254,394.70	收购退股款
河南银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工程款
处置房产款	2,065,679.84	房产款
合计	9,320,074.54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5,207.47	456,456.3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5,000.00	
合计	1,700,207.47	456,456.39

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详见“五、26 其他非流动负债，注”。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85,207.47	456,456.39
信用借款		
合计	485,207.47	456,456.39

b.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洛阳市分行	1989年4月	2019年2月	欧元	2.50	51,831.76	485,207.47
合计					51,831.76	485,207.47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洛阳市分行	1989年4月	2019年2月	欧元	2.50	51,831.76	456,456.39
合计					51,831.76	456,456.39

2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41,481,654.09	641,479,874.01
委托借款		48,600,000.00
合计	641,481,654.09	690,079,874.01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67,0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43,5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11,6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70,0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55,500,000.00
合计						547,6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67,0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43,5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11,6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110,000,000.00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0.2.1	2017.1.31	人民币	0		55,500,000.00
合计						587,600,000.00

注：2010年本公司与交行洛阳分行、中行洛阳西工支行、建行洛阳分行、洛阳银行凯东支行、工行洛阳分行等金融机构分别达成免息并延期还本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免除2010年2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止期间内利息，并在前两年不还本，后五年按约定比例还本。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财政补贴（递延收益）	8,100,000.00	
合计	8,100,000.00	

注：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复函》（发改办产业[2009]2425号）文件的精神，本公司子公司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公司超薄超白玻璃生产线项目收到财政补贴9,720,000.00元，其中本期摊入营业

外收入 405,000.00 元、将于一年内摊入营业外收入的财政补贴有 1,215,000.00 元。

27.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50,018,242.00						250,018,242.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三、股份总数	500,018,242.00						500,018,242.00

注1、于2010年5月17日，洛玻集团持有之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开始上市流通。于2010年9月3日，洛玻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本次减持后，洛玻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9,018,2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于2010年9月21日，洛玻集团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订立股份质押合同补充协议，根据股份质押合同及补充协议，洛玻集团同意将其持有之本公司159,018,242股内资股抵押给中建材，为中建材向洛玻集团及本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及担保提供保证。

2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788,327,125.67			788,327,125.67
其他资本公积	70,150,917.49			70,150,917.49
合计	858,478,043.16			858,478,043.16

29.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65,509.04			51,365,509.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1,365,509.04			51,365,509.04

30.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专项储备基金	36,552.97			36,552.97
合计	36,552.97			36,552.97

31.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94,342,695.81	-1,355,130,500.1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94,342,695.81	-1,355,130,500.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416,307.96	60,787,804.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0,926,387.85	-1,294,342,695.81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82,996,613.59	403,731,842.57
其他业务收入	33,780,093.23	96,882,697.99
营业收入合计	516,776,706.82	500,614,540.56

(2) 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434,101,500.15	312,686,000.48
其他业务成本	31,966,194.07	96,325,080.75
营业成本合计	466,067,694.22	409,011,081.23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82,996,613.59	434,101,500.15	403,731,842.57	312,686,000.48
其他业务收入	33,780,093.23	31,966,194.07	96,882,697.99	96,325,080.75
合 计	516,776,706.82	466,067,694.22	500,614,540.56	409,011,081.23

(4)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浮法玻璃	469,603,479.36	427,409,122.78	388,736,092.79	305,298,902.25
硅砂	13,393,134.23	6,692,377.37	14,995,749.78	7,387,098.23

(5) 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508,676,514.43	462,669,807.69	492,492,618.11	402,265,891.23
亚洲	8,100,192.39	3,397,886.53	8,121,922.45	6,745,190.00
美洲				
大洋洲				
其它地区				
合 计	516,776,706.82	466,067,694.22	500,614,540.56	409,011,081.23

(6)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53,664,242.99	10.38
深圳市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19,688,566.25	3.80
郑州新中原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7,538,182.93	3.39
郑州百川通玻璃有限公司	14,045,898.32	2.71
河南华琦玻璃有限公司	13,730,606.58	2.65
合 计	118,667,497.07	22.93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	812,583.15	438,424.26
消费税			
资源税	3元/吨	448,847.70	510,767.40
土地增值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3,035.81	
城建税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的5-7%	1,289,337.17	1,410,639.11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的3%	994,994.56	950,080.79
其他			56,178.27
合 计		3,548,798.39	3,366,089.83

34.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3,519,613.63	4,549,345.16
职工教育经费	30,147.98	45,271.00
工会经费	40,197.22	62,633.98
社会保险	344,905.64	1,315,850.83
折旧费	756,516.04	994,233.47
修理费	323,849.66	578,369.59
物料消耗	1,741,186.03	1,371,859.43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597.88	35,946.29
办公费	170,591.61	54,678.1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31,131.50	352,694.28
业务招待费	5,726.00	
通信费	56,098.56	80,477.21
车辆费	2,556.28	
能源费	13,255.76	
运输费	3,777,574.00	4,193,048.93
装卸费	2,054,820.99	1,320,836.50
其他销售费用	739,586.24	1,985,427.18
合 计	13,828,355.02	16,940,672.03

3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8,630,936.00	11,699,363.65
工会经费	254,966.98	283,682.74
职工教育经费	174,976.62	210,826.44
社会保险费	1,590,997.51	3,436,062.95
住房公积金	240,135.00	534,936.83
固定资产折旧	4,493,796.73	11,929,822.33
无形资产摊销	1,107,605.74	1,317,989.58
办公费	198,338.24	263,322.86
差旅费	599,876.85	863,063.51
通讯费	285,405.05	317,124.80
交通费	22,347.66	
汽车使用费	214,299.97	
维修费	510,648.65	1,099,556.21
水电费	2,835,718.86	1,584,531.54
物业管理费	1,292.00	
财产保险费	92,019.34	
租赁费	507,452.00	312,015.00
劳动保护费	85,958.25	120,674.72
排污费	184,984.00	313,940.00
会议费	9,534.00	2,635.00
董事会费(包括董事会成员津贴会议费和差旅费等)		416,12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7,097,194.50	4,848,411.40
咨询费(含顾问费)	205,000.00	501,089.00
诉讼费	213,697.00	75,754.00
业务招待费	612,640.20	783,896.9
税金	3,894,381.85	2,927,189.05
技术转让费	379,159.20	
研究开发费用	3430186.39	
其他管理费用	2,144,810.11	5,468,123.02
职工安置费	50,362.33	561,930.93
合 计	40,068,721.03	49,872,062.46

3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41,817.34	10,390,147.68
减：利息收入	3,150,254.64	1,433,196.29
汇兑损失	385,777.95	38,328.66
减：汇兑收益	0.34	814,984.21
手续费支出		
其他支出	2,499,735.28	538,548.09
合 计	2,977,075.59	8,718,843.93

注：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65.85%，主要系 2010 年本集团与多家银行达成免息并延期还本的债务重组协议，约定免除 2010 年 2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止期间内利息。详见“五.25 长期借款”。

3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148,191.89	
二、存货跌价损失	400,00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4,748,191.89	

3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9,820,121.75	69,820,121.75	70,777.63	70,777.63
（1）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285,799.78	8,285,799.78		
（2）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3）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1,534,321.97	61,534,321.97		
（4）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644,140.26	644,140.2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3、债务重组利得	864,044.78	864,044.78		
4、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3,005,362.23	3,005,362.23		
5、盘盈利得				
6、受赠利得				
7、违约赔偿收入	15,000.00	15,000.00	-1,826.00	-1,826.00
8、其他利得	67,476.39	67,476.39	-39,412.62	-39,412.62
合 计	73,772,005.15	73,772,005.15	673,679.27	673,679.27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职工安置款		70,557,469.03	
社保补助		3,186,454.00	
恢复生产奖励		1,000,000.00	
烟气排放监测设备补助		120,250.00	
水晶黄玻璃研发补助		50,000.00	
环保局拨付辐射在线监控系统补助款		7,200.00	
龙门-超薄超白玻璃生产线财政性资金投资基本建设项目补贴	405,000.00		
龙海-土地三通一平奖励	2,600,362.23		
合 计	3,005,362.23	74,921,373.03	

注 1、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复函》（发改办产业[2009]2425 号）文件的精神，本公司子公司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公司超薄超白玻璃生产线项目收到财政补贴 9,720,000.00 元，其中本期摊入营业外收入 405,000.00 元。

2、根据偃师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偃国资[2010]10 号文，本公司子公司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获得生产区土地三通一平奖励 2,600,362.23 元。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388.16	78,388.16	36,545.44	36,545.44
（1）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388.16	78,388.16	23,047.62	23,047.62
（2）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13,497.82	13,497.82
（3）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4）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债务重组损失				
4、捐赠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5、非常损失				
6、盘亏损失				
7、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8、罚款支出	50,000.00	50,000.00	20,937.50	20,937.50
9、返还的政府补助支出				
10、预计担保损失				
11、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2、预计重组损失				
13、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21,514.89	321,514.89	36,591.22	36,591.22
14、其他支出	569,314.39	569,314.39	39,587.05	39,587.05
合 计	1,019,217.44	1,019,217.44	333,661.21	333,661.21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253,393.48	10,252,218.91
递延所得税		
合 计	11,253,393.48	10,252,218.91

4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73,416,307.96	3,543,25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1,052,254.28	3,335,904.33
期初股份总数	S0	500,018,242.00	500,018,242.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月份数	M0	6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基本每股收益(I)		0.1468	0.0071
基本每股收益(II)		0.0021	0.0067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73,416,307.96	3,543,259.99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1,052,254.28	3,335,904.33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I)		0.1468	0.0071
稀释每股收益(II)		0.0021	0.0067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997,732.63	1,003,314.76
其它		1,906,056.96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3,830.00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开发区楼房维修费		300,000.00
其它往来款	15,367,704.40	9,605,765.59
政府补助	12,320,000.00	
收回票据保证金	13,000,000.00	
合 计	43,685,437.03	13,308,967.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咨询及审计、评估、律师费、公告费	5,743,667.67	8,670,317.93
水电费	2,848,974.62	230,240.61
装卸费		70,984.30
手续费	284,525.88	
修理费	834,498.31	
排污费	184,984.00	
其它费用	16,818,921.93	10,421,495.83
员工借支		986,125.00
其它往来款	16,150,045.09	10,380,223.83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	576,346.82	
业务招待费	346,591.50	
差旅费	1,155,020.84	
办公费	89,502.00	
装卸费	22,310.90	
业务经费	4,080.00	
保险费	23,602.44	
租赁费	10,04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15,000.00	
包装费	26,719.00	
罚款支出	371,514.89	
合 计	45,706,345.89	30,759,387.50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委托手续费	156,139.20	
合 计	156,139.20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533,648.69	2,793,590.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48,191.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510,501.05	36,595,323.57
无形资产摊销	1,157,605.74	1,378,564.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741,733.59	-473,394.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62.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41,817.34	10,385,255.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871,857.18	-16,689,15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80,679.03	-18,574,792.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792,053.65	-35,784,779.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07,475.34	-20,396,146.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524,047.29	20,957,293.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07,882.32	33,188,517.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16,164.97	-12,231,224.6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31,524,047.29	20,957,293.12
其中：库存现金	681,288.09	1,217,434.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842,759.20	19,739,753.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5.2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24,047.29	20,957,293.12

4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洛玻集团”)	母公司、第一大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中国洛阳	赵远翔	玻璃及相关原材料、成套设备制造	1,286,740,000.00	31.80%	31.80%	否	16995844-1
中建材玻璃公司(“中建材玻璃”)	实际控制人	国有企业	中国北京	刑宁	玻璃及相关原材料、非金属矿及制品加工销售等	33,436,000.00			否	10192351-7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中国建材”)	最终控制方	国有企业	中国北京	宋志平	建筑材料与原辅材料的生产;技术装备研制、批发、零售	3,723,038,000.00			是	10000048-9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龙门”)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偃师市	宋建明	加工、销售	20,000,000.00	100	100	706542258
洛玻集团龙飞玻璃有限公司 (“龙飞”)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澠池县	宋建明	加工、销售	74,080,000.00	63.98	63.98	721838225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沂南”)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沂南县	倪植森	采矿、销售	28,000,000.00	52	52	614023573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龙海”)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偃师市	宋建明	加工、销售	60,000,000.00	100	100	776503385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龙昊”)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汝阳县	倪植森	加工、销售	50,000,000.00	100	100	776516215
洛玻集团龙翔玻璃有限公司 (“龙翔”)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澠池县	宋建明	加工、销售	50,000,000.00	100	100	174849944
登封洛玻硅砂有限公司 (“硅砂”)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登封市	宋建明	采矿、销售	3,000,000.00	51	51	66886639X
登封红寨硅砂有限公司 (“红寨”)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登封市	张元东	采矿、销售	2,050,000.00	50.24	50.24	69995888-7
洛阳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倪植森	贸易	5,000,000.00	100	100	68177597-8
洛玻集团沙湾玻璃有限公司 (“沙湾”)	其他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沙湾县	倪植森	加工、销售	9,000,000.00	100	100	55649809-4

3.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洛阳晶鑫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郭晓寰	生产、销售彩色图案釉面砖及其他陶瓷产品。	49	49	联营公司	61483173-0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倪植森	硅石原料及制品，加气栓制品，硅质材料、耐火材料及制品的生产销售等	40.29	40.29	联营公司	71562129-X

(2) 其他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洛玻集团洛阳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金宇顺	起重机械，玻璃机械设计、制造、开发与技术咨询，平衡肘，诱导轮装配，起重设备安装维修。	36.68	36.68	其他被投资单位	17107162-0
洛玻集团洛阳新光源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李建星	照明器材及光源材料的生产销售等	29.45	29.45	其他被投资单位	17107290-6
洛玻集团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蓝红军	玻璃纤维及制品、纯净水的生产销售	35.9	35.9	其他被投资单位	X1480002-5
洛玻集团洛阳晶久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市	韩启成	玻璃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培训、协作；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31.08	31.08	其他被投资单位	87107235-X

4.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75389012-4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67236379-5
洛玻集团洛阳晶润镀膜玻璃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61480816-X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67006782-9
洛玻集团洛阳玻璃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74577378-8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洛阳佳苑置业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71672508-2
洛阳洛玻物流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6672781-X
洛阳翔宇实业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17109279-8
洛阳新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78805717-5
洛玻集团新兴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
洛阳洛玻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69217037-6
洛阳智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72183978-9
洛玻集团龙门塑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17140008-4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华实业总公司	第一大股东洛玻集团的子公司	17120093-9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61035990X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88068050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采购玻璃	市场定价	72,997,522.78	15.08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采购硅砂	市场定价	4,212,425.45	15.40
合计			77,209,948.23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采购玻璃	市场定价	26,704,058.52	8.54
洛玻新兴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辅助及社区服务	市场定价	1,410,000.00	1.46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辅助及社区服务	市场定价	1,200,000.00	1.24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定价	570,000.00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设计	市场定价	110,000.00	
合计			29,994,058.5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玻璃	市场定价	53,664,242.99	10.38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市场定价	20,687,279.34	2.89
洛陽新晶潤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玻璃	市场定价	1,201,782.65	24.82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8元/重量箱	962,390.80	0.41
洛玻集团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3,809,612.19	1.63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618,929.30	0.26
洛玻集团塑钢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478,205.81	0.21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华实业总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60,167.80	0.03

洛阳新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9,737.44	0.01
洛阳洛玻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6,000.00	0.49
合计			81,498,348.32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市场定价	74,937,268.97	77.35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玻璃	市场定价	28,417,757.09	7.04
洛玻洛阳晶润镀膜玻璃公司	销售玻璃	市场定价	3,937,808.29	0.98
洛玻集团洛阳加工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玻璃	市场定价	391,631.86	0.10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8元/重量箱	1,631,103.20	1.68
洛玻集团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4,427,546.02	4.57
洛玻新兴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1,957,862.42	2.02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319,560.81	0.33
洛玻晶华实业技术玻璃公司	水、电汽使用费	成本加税负负担	107,336.10	0.11
合计			116,127,874.76	

1、本公司代表本集团与洛玻集团签订为期三年的《浮法玻璃买卖框架协议》，由2009年4月24日起生效，该协议将于2011年12月31日到期。根据协议，本集团将向洛玻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供应汽车级、制镜级玻璃产品，价格以向第三提供相同或类似货物的公平价格厘定。

2、本公司与洛玻集团签订为期三年的《原燃材料采购协议》，由2009年4月24日起生效，该协议将于2011年12月31日到期。根据协议，本公司将向龙新玻璃提供原燃材料，价格按照当时的市场价格厘定。

3、龙海公司于2011年1月1日与华益公司签署了《超薄浮法玻璃买卖合同》，该协议于2011年12月31日到期。根据协议，龙海公司将向其提供超薄玻璃产品，价格以当时市场价格厘定。

4、本公司与龙新公司达成一项综合服务协议，由2009年4月24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根据协议，本公司同意为龙新公司提供管理技巧和专业知识的服务。费用将以龙新公司生产量产品0.8元/重量箱的价格而收取。

5、本公司于2009年4月24日与洛玻集团签署了《水、电、蒸汽供应框架协议》，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向洛玻集团及附属公司或实体提供水、电及蒸汽服务。根据协议，本公司同意为洛玻集团提供公用设施包括水、电、蒸汽及资产使用等相关服务。本公司将参考根据不时颁发之相关规定决定之当前市价厘定之价格，向洛玻集团供水、供电及供热，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

6、本公司于2009年4月24日与洛玻集团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由洛玻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如退休安排服务、武装民兵训练与人防工程备用服务及新闻宣传服务。费用将以参照国家定价、如无国家定价，则以市场价格确定。

7、本公司于2009年4月24日与新兴公司签署了《社区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由新兴公司为本公司职工提供社会福利及辅助服务，如教育、物业管理、医疗卫生及交通服务。费用将以市场价格确定，如市场价格不适用，则按照成本加利润厘定，利润率定为不超过5%。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集团龙翔玻璃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1年2月28日	2012年2月14日	否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集团龙门玻璃有限公司	3,150,000.00	2006年10月10日	2012年3月25日	否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否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否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否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否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597,600,000.00	2010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否

i. 2010年9月21日，洛玻集团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订立股份质押合同补充协议，根据股份质押合同及补充协议，洛玻集团同意将本公司159,018,242股内资股抵押给中建材，为中建材根据多项贷款及担保安排授予洛玻集团及其所控制企业及本公司合计人民币1,316,000,000元的多项委托贷款及担保提供保证。

ii. 间接担保: 截止2011年6月30日，洛玻集团就独立第三方之银行借款作出担保，以换取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之银行提供担保的金额为2,970,000.00元。

(5) 关联方委托贷款情况

i. 截止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通过银行向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509,700,000.00元。

ii. 截止2011年6月30日，洛玻集团委托中行西工支行对本公司贷款的金额为24,950,000.00元，本公司本期支付的利息为171,478.64元。洛玻集团委托北京双榆树支行对本公司的贷款48,600,000.00元本期已经归还，本公司本期支付利息729,550.13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I.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33,182,235.24		25,224,421.03	68,580.00
应收账款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1,525,786.76	
应收账款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903,341.13			
应收账款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25,394.94			
其他应收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72,023.34		20,685,332.17	
其他应收款	洛阳新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81,048.22		1,358,803.36	
其他应收款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859,846.60		1,099,390.50	
其他应收款	洛玻集团龙门塑钢有限公司	460,863.40		326,362.60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6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127,810.28		127,810.28	
其他应收款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		93,081.82	18,000.00
其他应收款	洛玻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47,904.78	
其他应收款	洛玻集团新兴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392.80			
其他应收款	洛阳晶鑫陶瓷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洛阳洛玻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7,479.16			
其他应收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华实业总公司			809.50	

II.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313,005.13	1,620,965.62
应付账款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262,643.79	262,643.79
应付账款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77,000.00	77,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92.00	29,392.00
应付账款	洛玻集团洛阳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330,446.91	
应付账款	洛阳洛玻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3,450.00	
预收账款	洛玻集团洛阳加工玻璃有限公司		11,841.22
预收账款	洛玻集团洛阳晶润镀膜玻璃公司	7,752.72	7,752.72
预收账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华实业总公司		750.00
预收账款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712.26	712.26
预收账款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2,675,230.33	
其他应付款	洛阳洛玻物流有限公司	1,081,110.20	1,081,110.20
其他应付款	洛阳翔宇实业公司	555,279.00	555,279.00
其他应付款	洛玻集团洛阳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237,458.00	
其他应付款	洛阳新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5,474.6	78,414.41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113,000.00	32,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7,582.77	207,582.77
其他应付款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98,176.40	98,176.40
其他应付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华实业总公司	54,000.00	
其他应付款	洛玻集团洛阳晶润镀膜玻璃公司	2,317.51	2,317.51
其他应付款	洛阳佳苑置业有限公司		6,300.00

八、股份支付

无

九、或有事项

i. 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取得借款作出的担保金额为 15,150,000.00 元。

ii. 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贴现或背书而尚未到期的票据 504,919,587.67 元。

十、资本承担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已订合同但未作出准备		
-建设工程	20,386,860.70	21,776,000.0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未了结诉讼案件

(1) 闻喜县鸿毓化工有限公司诉本公司燃油款纠纷案

闻喜县鸿毓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与公司签署 12 份燃料油供应合同，合同签署后，闻喜县鸿毓化工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供应燃料油，本公司支付部分货款，后双方发生纠纷，闻喜县鸿毓化工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拖欠货款 515 万余元为由，向法院提出诉讼。2009 年 8 月 20 日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鸿毓公司货款 5,151,444.02 元及利息损失。判决生效后，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货款 4,888,633.32 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2) 洛阳卓远商贸有限公司诉公司货款纠纷案

2007 年 5 月卓远公司与本公司双方协商由卓远公司向本公司、龙新公司提供煤炭，卓远公司认为本公司没有按约定货到付款。2008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向凯宇公司出具证明显示欠货款 2,360,482.31 元，由于欠款未付，卓远公司起诉至法院，请求公司支付欠款及利息损失。2009 年 6 月 9 日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令本公司支付 809,478.4 元及利息。2009 年 9 月 16 日江阴市人民法院发出裁定，江苏晨洲公司执行卓远到期债权，本公司与江苏晨洲公司达成分期还款协议。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支付货款 480,000.00 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3) 山东临沂恒润化工有限公司诉公司重油款纠纷案

恒润公司 2007 年至 2008 年，与本公司多次进行买卖交易，2008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向恒润公司询证函确认欠款 7,480,341.29 元，后恒润公司又与公司签署 5 份买卖合同。恒润公司以本公司未能及时付清货款，欠款 7,480,341.29 元为由，向法院提出诉讼。2009 年 5 月 31 日省高院终审判决，判令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恒润公司货款 7,480,341.29 元及利息。判决生效后，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货款 6,948,000.00 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4) 榆林华通煤焦经营有限公司诉龙昊煤款案

2007 年 9 月开始，华通公司与龙昊公司建立买卖合同关系，向龙昊公司供应块煤。后龙昊公司拖欠 3,487,289.10 元未能偿付，华通公司起诉至法院，并追加本公司要求承担连带责任。2009 年 5 月 25 日，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令龙昊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华通公司支付煤款 3,487,289.10 元。如未按判决确定期限履行金钱给付义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九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经双方协商达成和解，分期付款。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龙昊公司已支付货款 2,450,000.00 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5) 河南宝硕焦油化工有限公司诉公司货款案

宝硕公司与本公司在经济往来过程中,截止2009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拖欠货款11,887,586.62元,宝硕公司起诉至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法院立案过程中,双方达成调解,分期付款。截止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支付货款6,999,380.00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6)天津渤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碱厂诉公司欠款案

本公司与天津渤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碱厂诉公司欠款案系长期业务关系,在经济往来中,本公司有部分欠款。2010年10月,天津碱厂提出诉讼,要求支付欠款3,405,993.93元,利息74,006.07元,本公司败诉,后双方达成调解。截止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支付货款1,700,000.00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7)博爱县鸿达化工有限公司诉公司欠款案

2009年,博爱鸿达向本公司供应燃料,形成欠款。2010年10月,博爱鸿达提出诉讼,要求支付欠款688,045.96元,经法院调解达成和解,分期支付。截止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支付货款310,000.00元,其余款项仍在履行中。

(8)洛阳源恒光电网络器材商行(梁天茂)诉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孟津县金马工贸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2008年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欠孟津县金马工贸有限公司包装纸款244,465.45元,2010年9月29日孟津县金马工贸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予洛阳源恒光电网络器材商行(梁天茂),后经讨要欠款未果,提起诉讼。2011年6月9日达成和解协议,案件正在履行中。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77,494,302.80	96.87	43,958,912.12	9.21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915,341.00	2.42		
组合小计	489,409,643.80	99.29	43,958,912.12	8.9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04,900.00	0.71	943,034.36	26.91
合 计	492,914,543.80	100.00	44,901,946.48	9.11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372,178,691.89	96.90	44,901,946.48	12.06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915,341.00	3.10		
组合小计	384,094,032.89	100.00	44,901,946.48	11.6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84,094,032.89	100.00	44,901,946.48	11.69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5%以上，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提取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分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32,152,799.02	90.50		324,508,593.08	87.19	
1 至 2 年	17,441.03		5,232.31	1,103,242.41	0.30	330,972.72
2 至 3 年	85,742.93	0.02	42,871.47	3,991,765.28	1.07	1,995,882.64
3 至 4 年	2,711,493.44	0.57	1,383,981.96			
4 至 5 年				42,575,091.12	11.44	42,575,091.12
5 年以上	42,526,826.38	8.91	42,526,826.38			
合 计	477,494,302.80	100.00	43,958,912.12	372,178,691.89	100.00	44,901,946.48

注：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32.48%，主要系对子公司销售原材料，未收回货款所致。

(2)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洛玻集团龙飞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4,224,685.76	1 年以内	31.29
洛玻集团龙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96,834,165.64	1 年以内	19.65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87,313,111.97	1 年以内	17.71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55,263,642.62	1 年以内	11.21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33,110,884.04	1 年以内	6.72
合 计		426,746,490.03		86.58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洛玻集团龙飞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4,224,685.76	31.29
洛玻集团龙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96,834,165.64	19.65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87,313,111.97	17.7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55,263,642.62	11.21
洛阳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915,341.00	2.42
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33,110,884.04	6.72
洛阳洛玻中空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25,394.94	0.01
合 计		438,687,225.97	89.0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037,498.21	15.53	25,808,704.00	61.39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35,690,306.43	50.12	19,104,598.73	8.35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92,985,306.64	34.35		
组合小计	228,675,613.07	84.47	19,104,598.73	8.3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70,713,111.28	100.00	44,913,302.73	16.59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401,798.44	27.60	25,808,704.00	62.34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1,700,367.71	34.47	24,252,790.62	46.91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6,883,764.11	37.93		
组合小计	108,584,131.82	72.40	24,252,790.62	22.3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9,985,930.26	100.00	50,061,494.62	33.38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5%以上，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提取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分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6,117,952.69	85.58		26,936,059.85	57.47	
1 至 2 年	179,634.24	0.13	53,890.27	340,203.77	0.73	102,061.13
2 至 3 年	273,396.77	0.20	133,684.36	475,194.65	1.01	237,597.33
3 至 4 年	2,000.00		2,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9,117,322.73	14.09	18,915,024.10	19,117,322.73	40.79	19,081,545.45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135,690,306.43	100.00	19,104,598.73	51,700,367.71	100.00	24,252,790.62

(2)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3,494,167.70 元。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84,778,280.15	往来款
洛阳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67,900,000.00	土地款
合计	152,678,280.15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84,778,280.15	1至2年	31.32
洛阳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非关联方	67,900,000.00	1年以内	25.08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31,228,794.21	5年以上	11.54
职工安置费	非关联方	18,061,892.64	1年以内	6.67
建行郑州西里支行	非关联方	10,808,704.00	5年以上	3.99
合计		212,777,671.00	1至2年	78.60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85,063,978.05	31.32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31,228,794.21	11.54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494,167.70	1.29
洛玻集团龙翔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92,254.07	0.77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63,656.76	0.95
洛玻集团龙新玻璃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859,846.60	0.32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4,357.46	0.15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30,000.00	0.05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127,810.28	0.05
洛阳洛玻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7,479.16	0.00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华实业公司	同受洛玻集团控制	-54,000.00	-0.02
合计		125,928,344.29	46.42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4,513,389.18	64,513,390.18		64,513,390.18	100.00	100.00		64,513,389.18	1.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洛玻集团龙飞玻璃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63.98	63.98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941,425.28	48,941,425.28		48,941,425.28	100.00	100.00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300,356.93	47,300,356.93		47,300,356.93	100.00	100.00				
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00.00				
洛玻集团沙湾玻璃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0	100.00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560,000.00	14,560,000.00		14,560,000.00	52.00	52.00				
小计		229,315,171.39	229,315,172.39		229,315,172.39				64,513,389.18	1.00	-
洛玻集团洛阳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36.68	36.68		5,000,000.00		
洛玻集团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35.90	35.90		4,000,000.00		
洛玻集团洛阳晶久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31.08	31.08		1,500,000.00		
洛玻集团洛阳新光源照明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91,217.53	2,291,217.53		2,291,217.53	29.45	29.45		2,291,217.53		
小计		12,791,217.53	12,791,217.53		12,791,217.53				12,791,217.53		-
洛阳晶鑫陶瓷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553,050.00			-	49.00	49.00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矿产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475,313.63			-	40.29	40.29				
小计		33,028,363.63									
合计		275,134,752.55	242,106,389.92		242,106,389.92				77,304,606.71	1.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7,997,151.35	269,272,683.72
其他业务收入	222,197,170.29	265,770,897.06
营业收入合计	530,194,321.64	535,043,580.78

(2) 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305,003,700.65	270,245,603.23
其他业务成本	213,500,399.83	260,748,793.13
营业成本合计	518,504,100.48	530,994,396.30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玻璃）	307,997,151.35	305,003,700.65	269,272,683.72	270,245,603.23
其他业务（原材料）	222,197,170.29	213,500,399.83	265,770,897.06	260,748,793.13
合 计	530,194,321.64	518,504,100.48	535,043,580.78	530,994,396.30

(4)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浮法玻璃	307,997,151.35	305,003,700.65	269,272,683.72	270,245,603.23
合 计	307,997,151.35	305,003,700.65	269,272,683.72	270,245,603.23

(5)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郑州新中原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7,538,182.93	3.31%
郑州百川通玻璃有限公司	14,045,898.32	2.65%
河南华琦玻璃有限公司	13,730,606.58	2.59%
常州云川玻璃有限公司	11,981,650.74	2.26%
西安凌汇玻璃有限公司	10,891,245.63	2.05%
合 计	68,187,584.20	12.86%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12,373.1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103,545.00
合 计	14,812,373.10	103,545.00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859,054.36	-34,553,061.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76,892.29	4,167,475.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42,934.25	9,563,096.38
无形资产摊销	112,092.42	496,876.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783,499.43	-44,015.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6,103.18	8,519,525.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12,373.10	-10,831,08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299,457.91	-9,940,914.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606,890.12	88,484,26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047,274.34	-75,177,213.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50,870.86	-19,315,054.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4,716.53	7,556,865.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3,492.71	2,612,481.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1,223.82	4,944,384.10

十四、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金 额	注释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41,733.59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5,362.23	五、38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 目	金 额	注 释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864,044.78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352.89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6,451.58	
23. 所得税影响额	-485,185.61	
合 计	72,364,053.68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差异情况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3,416,307.96	3,543,259.99	188,971,959.32	115,555,651.36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出售土地使用权收益	25,662,985.65		60,320,265.27	34,657,279.62
— 出售附属公司收益			15,833,763.66	15,833,763.66
— 土地使用权重估值摊销		385,244.76	-75,011,850.10	-75,011,850.10
— 财政专项拨款	230,769.00	230,769.00	-2,031,623.42	-2,262,392.33
— 不同会计准则下处理合并入账的差异			2,721,957.50	2,721,957.50
— 不同会计准则下子公司超额亏损导致股东权益差异		-484,755.13	-21,521,930.15	-21,521,930.15
— 其他			-6,575,000.00	-6,575,000.00
按国际会计准则	99,310,062.61	3,674,518.62	162,707,542.08	63,397,479.56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注1、本公司境外审计机构为大信梁学谦（香港）会计师事务所。

2、主要差异原因为：由于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中列示的土地使用权包含有控股公司无偿划拨的土地经评估增值部分，即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而在国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中采用成本计量模式列示，即国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列示这部分土地的成本是零成本，因资产成本计量模式差异造成成本差异，也因此造成摊销的差异。如此，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将土地成本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评估增值，而国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则采用成本模式不确认评估增值，即不在股东权益或其它项目确认评估增值。

由于本年度公司处置位于唐宫中路9号土地使用权，故归属母公司净资产差异趋于缩小。

3、由于中国会计准则要求追溯调整对子公司超额亏损由少数股东按出资比例分担的部分。但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对上述子公司超额亏损由少数股东按出资比例分担的部分采用未来适用法，对期初数据不进行追溯调整。超额亏损的会计准则差异导致归属母公司净资产差异-21,521,930.15元。

3.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本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2	0.1468	0.1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0021	0.0021

(2) 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1	0.0071	0.0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9	0.0067	0.0067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8月29日决议批准。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二)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按国际会计准则第三十四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综合全面收益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营业额	4	516,019	499,678
销售成本		<u>(465,806)</u>	<u>(408,148)</u>
毛利		50,213	91,530
其它业务收入	5	100,423	1,842
其它业务支出		(238)	(631)
销售费用		(17,377)	(20,307)
管理费用		<u>(36,363)</u>	<u>(50,054)</u>
营业溢利		96,658	22,380
净财务成本	6(a)	<u>(2,977)</u>	<u>(8,719)</u>
税前溢利	6(b)	93,681	13,661
所得税费用	7	<u>(11,253)</u>	<u>(10,252)</u>
本期溢利及综合全面收益		<u><u>82,428</u></u>	<u><u>3,409</u></u>
以下人士应占：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99,310	3,675
非控股股东应占亏损		<u>(16,882)</u>	<u>(266)</u>
		<u><u>82,428</u></u>	<u><u>3,409</u></u>
每股基本溢利 (人民币：元)	9	<u><u>0.20</u></u>	<u><u>0.01</u></u>

综合财务状况表（未经审计）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671,933	671,646
在建工程		45,278	61,370
无形资产		9,841	10,586
勘探及评估资产		1,128	1,128
预付租赁		54,599	55,293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	-
其它投资		7,410	7,410
		<u>790,189</u>	<u>807,433</u>
流动资产			
存货		238,839	202,066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10	106,193	94,827
其它应收款	11	186,300	83,745
应收一间联营公司款项		131	-
可收回所得税		1,607	5,127
银行抵押存款		100,000	113,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524	20,208
		<u>664,594</u>	<u>518,973</u>
分类为持作销售的资产		2,175	90,703
		<u>666,769</u>	<u>609,676</u>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12	432,797	448,324
其它应付款	13	183,791	186,103
欠一间联营公司款项		-	1,493
递延收入 - 一年内		1,215	-
银行及其它借款	14	40,585	24,319
		<u>658,388</u>	<u>660,239</u>
净流动资产/(负债)		<u>8,381</u>	<u>(50,563)</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798,570</u>	<u>756,870</u>

综合财务状况表（未经审计）(续)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负债			
银行及其它借款	14	641,482	690,080
递延收入		11,100	3,230
		<u>652,582</u>	<u>693,310</u>
净资产		<u>145,988</u>	<u>63,560</u>
股本及储备			
股本	15	500,018	500,018
储备	16	(337,309)	(436,619)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62,709	63,399
非控股股东应占权益		(16,721)	161
权益合计		<u>145,988</u>	<u>63,560</u>

综合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合计 人民币 千元	非控股股东 应占权益 人民币 千元	权益 合计 人民币 千元
	股本 人民币 千元	股本溢价 人民币 千元	储备 人民币 千元	累计亏损 人民币 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00,018	540,028	(74,696)	(962,539)	2,811	3,869	6,680
本期综合全面溢利/(亏损)	-	-	-	3,675	3,675	(266)	3,409
非控股股东投入附属公司之股本	-	-	-	-	-	1,020	1,020
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500,018</u>	<u>540,028</u>	<u>(74,696)</u>	<u>(958,864)</u>	<u>6,486</u>	<u>4,623</u>	<u>11,109</u>
于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00,018	540,028	(76,055)	(900,592)	63,399	161	63,560
本期综合全面溢利/(亏损)	-	-	-	99,310	99,310	(16,882)	82,428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500,018</u>	<u>540,028</u>	<u>(76,055)</u>	<u>(801,282)</u>	<u>162,709</u>	<u>(16,271)</u>	<u>145,988</u>

简明综合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所用的现金净额	(61,490)	(167,298)
投资活动所得/(所用)的现金净额	109,784	(4,219)
融资活动(所用)/所得的现金净额	(36,978)	159,2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增加/(减少)净额	11,316	(12,232)
于一月一日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8	33,189
于六月三十日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524	20,957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 编制基准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本中期财务报告虽未经审计，但已经由本公司的审核委员会审阅。本中期财务报告于2011年8月29日获许可发出。

本中期财务报告是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规定编制，包括符合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所采纳的《国际会计准则》第三十四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三十四号，管理层在编制中期财务报告时需要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政策的应用和本年度截至现在为止的资产与负债及收入与支出的汇报数额。实际结果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本中期财务报告载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和若干选定的解释附注。这些附注载有若干事件和交易的详情，它们有助于了解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来财务状况和业绩方面的变动。简明综合中期财务报表和其中所载的附注并未载有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要求编制完整财务报表所需的一切数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所有适用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

本中期财务报告已按照二零一零年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纳的相同会计政策编制。

载列于本中期财务报告内的有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财政年度的财务资料并不构成本集团在该财政年度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但这些财务资料均取自这些财务报表。本集团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可于本公司的注册办事处索取。独立核数师已在其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报告中对该些财务报表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

简明财务报表乃按历史成本基准编制。

于本中期期间内，本集团已应用以下新订及经修订准则、修订及诠释（「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第 24 号(经修订) 关连人士披露
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 以股本工具抵销金融负债
- 诠释第 19 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4 号(修订本) 最低资金要求之预付款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改进(2010)

本集团并无提早应用下列已颁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订及经修订准则、修订及诠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 金融工具
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修订本) 递延税项：相关资产的收回
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修订本) 供股分类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7 号(修订本) 披露 - 金融资产之转让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0 号 合并财务报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1 号 联合安排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2 号 披露其它实体的权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3 号 公平价计量
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 (修订本) 呈列其它全面收入项目
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 (2011 年修订) 雇员福利
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 (2011 年修订) 独立财务报表
国际会计准则第 28 号 (2011 年修订)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的投

资

¹ 于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² 于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本集团现正评估该等修订在首次应用期间预期将产生之影响。迄今为止，本集团认为采纳该等修订不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构成重大影响。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3. 分部报告

本集团采纳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8号「经营分部」。为方便管理，本集团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集团按此等分部呈列其主要分部资料。

主要业务如下 :-

浮法平板玻璃业务 - 制造及销售浮法平板玻璃；及销售生产浮法平板玻璃用原材料
硅砂业务 - 生产、销售及分销硅砂

分部业绩

有关此等分部资料呈列如下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浮法 盈板玻璃 人民币千元	硅砂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可报告分部营业额				
外部营业额	<u>502,626</u>	<u>13,393</u>	<u>-</u>	<u>516,019</u>
可报告分部业绩	5,898	805	-	6,703
未分配收入				90,433
未分配开支				(478)
净财务成本				<u>(2,977)</u>
税前溢利				<u>93,681</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浮法 盈板玻璃 人民币千元	硅砂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可报告分部营业额				
外部营业额	<u>484,682</u>	<u>14,996</u>	<u>-</u>	<u>499,678</u>
可报告分部业绩	22,526	396	-	22,922
未分配开支				(542)
净财务成本				<u>(8,719)</u>
税前溢利				<u>13,661</u>

4. 营业额

营业额是扣除增值税及附加和商业折扣后，销售予顾客之货品的销售金额。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5. 其它业务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债务豁免	864	644
政府补助收入	3,236	231
外置分类为持作销售的资产收益	47,964	-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预付租赁净收益	47,519	71
其它	840	896
	<u>100,423</u>	<u>1,842</u>

6. 税前溢利

税前溢利已(扣除)/计入 :-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a) 净财务成本：		
利息收入	3,186	1,433
借款利息	(3,241)	(9,690)
净汇兑(亏损)/收益	(409)	777
其它财务费用	(2,513)	(1,239)
	<u>(2,977)</u>	<u>(8,719)</u>
(b) 其它：		
存货成本	(465,806)	(408,148)
折旧	(33,634)	(36,603)
存货撇减	(400)	-
其它应收款之减值亏损拨回	5,148	-
存货撇减之拨回	-	5,382
无形资产摊销	(746)	(746)
预付租赁摊销	(364)	(247)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净亏损	-	(23)
处置在建工程净亏损	-	(13)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7. 所得税费用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中国企业所得税费用	<u>11,253</u>	<u>10,252</u>

本集团根据中国有关所得税法规定，按应课税所得额的25%之法定税率计算中国企业所得税准备。

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洛玻集团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龙海」）被确认为河南省高科技公司，因此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个年度享受税率由25%下调至15%的税务优惠。

由于本集团并没有海外业务，所以没有为海外所得税作出准备。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会不建议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无）。

9. 每股基本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按照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人民币99,310,000（二零一零年：人民币3,675,000元溢利）及在本期间内已发行股份500,018,000股（二零一零年：500,018,000股）计算。

由于在本期间并没有任何潜在摊薄股份，故没有计算每股摊薄溢利。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0.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 独立第三方	62,313	60,178
- 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	35,568	27,206
	<u>97,881</u>	<u>87,384</u>
减：减值亏损	46,088	46,088
	<u>51,793</u>	<u>41,296</u>
应收票据	54,400	53,531
	<u>106,193</u>	<u>94,827</u>

提取减值拨备后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的账龄分析如下 :-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	101,824	79,566
一年至二年	1,650	12,787
二年至三年	1,103	2,474
三年以上	1,616	-
	<u>106,193</u>	<u>94,827</u>

在正常情况下，本集团的销售信用期为三十日。以上的账龄分析是按发票日期分类。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1. 其它应收款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应收控股公司款项	6,074	20,685
应收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款项	1,471	4,497
订金、其它应收款及预付账款	<u>229,110</u>	<u>114,066</u>
	236,655	139,248
减：减值亏损	<u>50,355</u>	<u>55,503</u>
	<u><u>186,300</u></u>	<u><u>83,745</u></u>

其它应收控股公司及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款项为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限。

12.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 独立第三方	292,033	299,955
- 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	<u>764</u>	<u>369</u>
	292,797	300,324
应付票据	<u>140,000</u>	<u>148,000</u>
	<u><u>432,797</u></u>	<u><u>448,324</u></u>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的账龄分析如下：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一个月以内或接获通知时到期	<u><u>432,797</u></u>	<u><u>448,324</u></u>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3. 其它应付款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应付控股公司款项	52	156
应付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款项	3,316	2,082
预提费用、其它应付款及预收账款	<u>180,423</u>	<u>183,865</u>
	<u>183,791</u>	<u>186,103</u>

其它应付控股公司及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款项为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限。

所有其它应付款预期于一年内支付或确认为收入或接获通知时偿还。

14. 银行及其它借款

	附注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无抵押控股公司借款	(a)	24,950	48,600
无抵押银行借款		55,150	4,000
有抵押银行借款	(b)	<u>601,967</u>	<u>661,799</u>
		<u>682,067</u>	<u>714,399</u>

(a) 无抵押控股公司借款是属于由洛玻集团提供的委托贷款。

(b) 有抵押银行借款由中建材，洛玻集团及独立第三方提供担保。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4. 银行及其它借款 (续)

银行及其它借款的还款期如下： -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		
- 短期借款	40,100	23,863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5	456
	<u>40,585</u>	<u>24,319</u>
一年至二年	485	456
二年至五年	3,397	49,969
五年以上	637,600	639,655
	<u>641,482</u>	<u>690,080</u>
	<u>682,067</u>	<u>714,399</u>

15. 股本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已审计)	
	千股	人民币千元	千股	人民币千元
注册、已发行及实收资本：				
国有法人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期/年初及期/年末余额	179,018	179,018	179,018	179,018
境内上市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期/年初及期/年末余额	71,000	71,000	71,000	71,000
海外上市股（「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期/年初及期/年末余额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u>500,018</u>	<u>500,018</u>	<u>500,018</u>	<u>500,018</u>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6. 储备

	股本溢价 人民币千元	法定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股本盈余 人民币千元	其它储备 人民币千元	累计亏损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40,028	61,076	(106,949)	(28,823)	(962,539)	(497,207)
本期溢利及综合全面收益	-	-	-	-	3,675	3,675
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540,028</u>	<u>61,076</u>	<u>(106,949)</u>	<u>(28,823)</u>	<u>(958,864)</u>	<u>(493,532)</u>
于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40,028	61,076	(106,949)	(30,182)	(900,592)	(436,619)
本期溢利及综合全面收益	-	-	-	-	99,310	99,310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540,028</u>	<u>61,076</u>	<u>(106,949)</u>	<u>(30,182)</u>	<u>801,282</u>	<u>337,309</u>

17. 资本承担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资本承担如下：-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已订合同		
- 建设工程	19,035	21,001
- 升级会计系统	581	775
	<u>19,616</u>	<u>21,776</u>

18. 诉讼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已接受数个供货商提出之诉讼，申索约人民币9,239,000元之未付货款，应计利息和费用补偿。该款项为管理层于参考法律意见后可合理估计诉讼结果之可能承担之损失，且已全数反映在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内。如诉讼结果未能合理估计或管理层认为不大可能承担之损失，则不会作出拨备。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19. 关连人士交易

- (a) 关连人士交易的详情载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之中期财务报告注释七，其中所载的财务数据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数据一致。

主要管理人员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董事和监事	479	542
高级管理人员	412	-
	<u>819</u>	<u>542</u>

- (b) 与其它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

本集团是一个国有企业单位，而且于现阶段以国有企业为主的经济体制下运营。除了与中国建材、洛玻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团大多数的交易是与中国政府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的企业、以及众多的政府机关和机构（统称为「国有企业」）进行的，这些交易都是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这些交易包括销售和采购商品及辅助原料，提供和接受劳务，购入物业、厂房和设备以及筹措资金，执行以上交易时所遵照的条款与同非国有企业订立的交易条款相若及已在财务报表上反映。本集团认为以上就关联方交易的披露已作出有意义的汇总。

- (c) 退休金福利

本集团根据中国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参加了由当地政府组织的定额供退休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需按员工工资、奖金及部分津贴以应用比率统一交纳退休供款。每位员工退休后可取得相等于其退休日的薪金的一个固定比率的退休金。除上述的每年定额供款外，本集团再无支付其它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未经审计）

(1)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内本集团净溢利之差异如下 :-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股东应占溢利	73,417	3,059
差异:		
- 出售土地使用权收益	25,662	-
- 土地使用权重估值摊销	-	385
- 财政专项拨款	231	231
	<u>99,310</u>	<u>3,675</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2)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内本集团股东权益之差异如下 :-

	于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审计)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股东权益	188,971	115,556
差异:		
- 出售土地使用权收益	60,319	34,657
- 出售一间附属公司收益	15,834	15,834
- 土地使用权重估值摊销	(75,014)	(75,014)
- 财政专项拨款	(2,029)	(2,262)
- 不同会计准则下非控股股东应占权益差异	(21,520)	(21,520)
- 不同会计准则下处理合并入账的差异	2,722	2,722
- 其它	(6,574)	(6,574)
	<u>162,709</u>	<u>63,399</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备查文件齐备、完整，包括下列文件：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其它证券市场披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5、其它有关资料。